

发给出差伙食补助费，再按规定的硬席座位票价比例发给不坐卧铺的补助费的计算基数，应否扣除白天乘车的票价部分？

答：按照规定的硬席座位票价比例发给不坐卧铺的补助费，主要是为了缓和火车卧铺的紧张状况，鼓励一部分身体条件较好的同志不必等购卧铺票。出差伙食补助费是为了保证出差人员的生活需要，使其不因出差而增加个人经济负担。上述两种补助费的性质和目的是不同的，因此，应按照实际乘坐的硬席座位票价的一定比例计发补助费，不应扣除白天乘车的票价部分。

问：现行差旅费开支规定中第三条（三）款规定：“夜间乘坐不挂卧铺车厢的火车，每人每夜按第四条（一）款规定的标准，另行发给补助费。夜间乘坐长途汽车、轮船最低一级舱位（统舱）的，也按此规定执行。”如何理解和具体执行？

答：上述几种出差人员因不属于缓和硬席卧铺紧张状况的范围，故不执行按照票价一定比例发给补助费的规定。但每人每夜可按一般出差伙食补助费标准，另行发给补助费。白天在途的出差伙食补助费，

仍按照规定发给。

问：出差人员符合乘坐火车卧铺条件，未买卧铺票，而买了直达硬席座位通票，限于交通条件，必须中转的，如何计发不坐卧铺的补助费？

答：上述人员限于交通条件，必须中途转车又未住宿的，可按规定的直达硬席座位票价的比例计发补助费。如因公必须中途下车中转或办事，并已住宿的，则要分段计算。即：对符合乘坐火车卧铺的路段，而未买卧铺票的，可按规定的硬席座位票价的比例发给补助费；对不符合乘坐火车卧铺的路段，则不应发给此项补助费。

问：职工家属没有工作，原在农村或其他城市居住，搬迁至职工工作单位所在地的，路费应如何报销？

答：按照现行差旅费开支规定第七条第（六）款：“按有关政策规定，并经组织批准，将本人配偶（非工作人员）及其亲属迁至工作单位所在地的，均由工作人员所在单位按本条上述有关规定的标准支报”的规定办理。

（财政部文教行政财务司制度研究处）

为贸易项目（出口或进口）、劳务项目或无形项目（运输、保险、旅游、投资收入及其它非贸易收支等）和单方面转移（汇款、馈赠、援助等）。资本项目下再划分为长期资本往来（直接投资、证券投资等）和短期资本往来。官方储备项目则包括黄金、外汇、特别提款权与特别提款权的分配，以及一国在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中的资产与负债。

国际收支会计核算资料主要反映在“国际收支平衡表”上，该表把一国常住者与另一国常住者之间在某一时期的经济交易的流量，按规定的项目加以分类汇总记录反映。这张表的一个主要目的是提供一个表明矫正对外收支不平衡所需的调整政策的工具。

（张靖宇摘自“会计研究”1985年第四期闰庆金《国际收支会计》一文）

更正

1986年第3期第44页短讯右栏第一行“泉平县”应为“乐平县”。

国际收支会计

国际收支会计是一种宏观会计，以涉外各经济单位的微观会计的资料为基础，但又不同于微观会计（比如外贸会计是微观会计的一种）。虽然，从每笔具体的交易来看，国际收支会计是一国的常住者（经济单位或个人）与另一国的常住者之间发生的经济业务，但它的会计主体不是该国的任一经济单位或个人，而是作为一个整体的这个国家。

国际收支会计所用的记帐方法是借贷复式记帐法，项目（或帐户）的设置和分类通常为：经常项目（经常帐户）、资本项目（或资本帐户）及官方储备项目（或官方储备帐户）三大类。经常项目下再划分